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公告编号：第 2019—020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实达集团”）于今日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昂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昂展”）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28,466,407 股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冻结的具体情况

冻结申请人：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被冻结人：北京昂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冻结数量：228,466,407 股，其中限售流通股为 147,281,921 股，无限售流通股为 81,184,486 股

冻结日期：从 2019 年 4 月 2 日至 2022 年 4 月 1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北京昂展持有本公司股份 228,466,4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64%，本次冻结的股份为 228,466,407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36.64%。

控股股东北京昂展与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百善仁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242,198,232 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8.84%。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原因

公司向控股股东北京昂展发函询问，但截至目前尚未收到北京昂展的书面答复。公司将要求北京昂展尽快书面回复公司，并在收到回复后立即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事项暂时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